

中国共产党价值理念的当代样态及其实现

王增国^{*}

[摘要] 政党的价值理念是政党意识形态的灵魂。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是中国共产党为保证其政党价值实现所应坚守的真理性观念，它既具有共时性的特点，也具有历时性的面向。在当代，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呈现为“为人民群众谋利益”、“坚守共产党主体性意识和集体觉悟”以及“组织、动员和信赖人民群众”等理念。这三个面向价值理念的实现有三个路径：其一是向下转化为党员的“工作作风”；其二是向上升华为党员的“理想信念”；其三是要借助于党组织“法治”的制度形式。

[关键词] 中国共产党；价值理念；当代样态；元理论

政党的价值理念是政党意识形态的灵魂。中国共产党的自身建设始终是围绕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建设来进行的。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建设发展到今天，亟待在理论上作进一步的深入探讨，需要在学理上进一步阐释中国共产党价值理念的“元理论”问题及其与中国共产党人的理想信念之间是什么关系？中国共产党当代的价值理念及其体系是什么？而且这个价值理念体系怎样才能得到实现？等等。这一系列问题都将在本文中努力阐明，以期对当代中国共产党的自身建设有所裨益。

一、中国共产党价值理念“元理论”问题的阐释

所谓中国共产党价值理念的“元理论”，就是指中国共产党的价值及其价值理念在逻辑和学理上的关系理论。一般说来，“中国共产党的价值”是中国共产党在实践过程中所呈现出来的一种现实的状态或样态，而“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则是对这种现实状态或样态的思想理论建构。

中国共产党的价值就是中国共产党在现实的实践过程中所彰显和实现的与其性质和使命相符合的状态或样态。中国共产党的价值既受中国共产党自身内在的本质特性在现实中的实现所决定，又受中国共产党在不同的历史时期的任务或使命在实践中的实现所决定。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劳苦大众获得解放的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也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是带领中国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党，是引领中华民族实现伟大复兴的党，是最终要把中国引向和实现共产主义社会的党。因此，如果中国共产党在具体的实践过程中能够实现与把“先锋队”的性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

* 中国矿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员、中国矿业大学思想政治教育博士研究生，221116。本文是江苏省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思想政治教育学科建设与前沿问题研究”（14ZD010）的阶段成果。

性质相符合的状态或样态，那么中国共产党才有价值，而且这个价值由于是由性质的实现所产生的，因此它是中国共产党的根本价值。而如果中国共产党在某个历史时期的实践过程中能够实现与这个历史时期的任务和使命相符合的状态或样态，那么，中国共产党才具有时代价值。这也就是说，根本价值和时代价值构成了中国共产党的价值体系。

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是人们把中国共产党在现实实践中所产生的客观的价值现象进行真理性的思想理论建构的结果，进而价值这种客观现象也就转化为了主体的主观性观念。理念最早是西方客观唯心主义哲学中一个核心范畴，它与人无关，也与主体无关。在柏拉图那里，理念是指宇宙世界中万事万物的原型与本体，是先在的和永恒的，这些万事万物的理念总和构成了理念世界。我们人类所感知的这个现象世界是理念世界的摹本或影像，是感性的和始终处于流变的时间之中的。这种观点，其实是把人从个别事物中抽象而得的普遍概念加以绝对化，并把它说成是事物的原型。其实，理念是人的产物，是主体理性化的想法和观念、理性化的思维活动模式或者说是理性化的看法和见解，它是人对客观事实的本质反映，是事物内在属性的外在表征被主体人把握而已。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中，把理念又称作“纯粹理性的概念”，指从知性产生而超越经验可能性的先天概念。但是，他又认为，理念是人的产物，人们将经验转化为知识的理性，即转化为理念，是与生俱来的能力，没有先天的范畴我们就无法理解世界，数学与自然科学是这样，社会科学与人文学科也是如此。这表明，理念不仅仅是人理性化的想法和观念，更重要的是人用来解释和理解我们现实生活的唯一武器，没有理念，我们将生活在一片迷茫与困顿之中。由此可以看出，理念之于我们感性的复杂的现实生活和社会实践是非常重要和必要的。总之，理念就是指真理性的观念，是人们基于现实客观的实践活动对事物背后的本质或规律进行理论建构的结果，反过来，它又对我们的现实生活具有真理性的解释力和理解力。理念尽管与意念、观念都是主体人的产物，但是它们却有本质上的不同，意念具有随意性，人在现实的社会生活中随时随地都会产生由意识所主导的看法和想法，还没有经过人自身思维的加工过程，因此，具有感性、直观和个体性的特点。而观念则是人在对意念进行思维加工后，形成了有条理的、系统的理性思想或理论，具有一定的稳定性、系统性和主体性的特点，扬弃了主体的个体性。只有理念是人们在对各种观念进行深化与提炼的过程中，达到了对事物内在本质的认知，揭示出了事物之间的规律性，即达到了对客观世界中恒定的、普遍的真理的认识，具有了恒定性、普遍性及主客体统一性的特点，扬弃了主体与客体背离的特性。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就是人们对中国共产党在现实实践过程中价值实现的状态或样态不断地进行本质的概括和揭示所建构起来的真理性观念，代表中国共产党的整体智慧，是对中国共产党性质的本质揭示和理论上科学抽象的概括，它把客观真理转化成了主体的主观精神，对所有中国共产党人的个体性的主观意念和观念都具有引领的作用，直至把中国共产党人的个体性的意念和观念引领到对中国共产党价值理念的确信上，即到中国共产党人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理想信念的生成上。这是因为，只有在理念的基础上，才可能生成信念，而信念是主体自身对理念的确信，同时还表现为主体于现实社会生活中在对理念确信与坚守的过程中所呈现出来的精神状态。因此，可以说，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是确保中国共产党价值得以实现的理论基础与科学保障。而且，中国共产党的价值取向或价值观是由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所决定的，只有这样，中国共产党的价值取向或价值观才可能是有根基的，才可能是正确的，才可能扬弃价值取向或价值观的主体性的主观任性的偏好和趣味。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主要受中国共产党在现实实践中价值样态所呈现的充分与否，以及对价值样态进行研究的科学工作展开的充分与否所决定。

二、中国共产党价值理念的当代样态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共产党的改革实践不时地遭到一些人的质疑，即中国还是坚守马克思主义信

仰的社会主义国家吗？中国共产党还是马克思主义的政党吗？尤其是前苏联解体之后，西方研究者认为，中国共产党重蹈苏联共产党的覆辙是必然的，因为中国共产党具有与苏联共产党同样难以治愈的痼疾，主要包括党对干部的管束能力失效、官员腐败严重、干部特权化程度凸显、政府公信力缺失等。^①其实，西方研究者的这种判断是存在偏颇的，中国共产党与苏联共产党存在着最大的不同，就是中国共产党无论怎样调整政策，在总的思想方向上都始终保持着其核心价值理念和理想信念不变，即为保护和实现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而奋斗的信念不变。只要中国共产党在今后的社会实践过程中始终能够保持这个核心价值理念和理想信念不变，并把这个价值理念和理想信念在现实的社会实践中实现出来，那么，西方研究者的判断将不攻自破。

中国共产党“保护和实现最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价值理念在当代呈现为三种样态，即“为人民群众谋利益”的理念、“坚守共产党主体性意识和集体觉悟”的理念以及“组织、动员和信赖人民群众”的理念。

首先，“为人民群众谋利益”的理念，这是中国共产党宗旨性价值理念在当代的表述。习近平在当选总书记后的第一次公开讲话就重申：“我们的党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政党。”^②“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③因此，要让“生活在我们伟大祖国和伟大时代的中国人民，共同享有人生出彩的机会，共同享有梦想成真的机会，共同享有同祖国和时代一起成长与进步的机会。”^④归根结底，“检验我们一切工作的成效，最终都要看人民是否真正得到了实惠，人民生活是否真正得到了改善，这是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是党和人民事业不断发展的重要保证。”^⑤这一系列重要论述表明，习近平总书记是把党的宗旨提高到了党执政的重要保证的高度来阐述的，是看到了中国共产党宗旨性价值理念在当代的至关重要性。早在1996年6月21日，江泽民同志在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75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把“努力实践党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密切联系群众，特别是工农群众，坚决维护人民群众的利益”^⑥作为党的干部，首先是领导干部要具备的基本的政治业务素质之一。这也充分表明，“为人民群众谋利益”的中国共产党宗旨性价值理念一直是被当代中国共产党中央领导集体所确认和所坚守的。

从理论上来讲，“为人民群众谋利益”的中国共产党宗旨性价值理念也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题中应有之意。马克思主义理论最本质的灵魂就是为无产阶级和全人类的解放事业服务的精神。而且“共产主义是关于无产阶级解放的条件的学说。”^⑦而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无产阶级的解放提供了最基本的思维和认识工具，即实践唯物主义和辩证法。这也就是说，为无产阶级服务是马克思主义理论最本质的灵魂。“为人民群众谋利益”的中国共产党宗旨性价值理念也是与中国传统文化精髓，即中国精神一脉相承的。中国自古就有为社会、为民族而奉献一切的传统。这种无私奉献的精神，对中华民族来说具有普遍的意义和恒久的价值。中国共产党正是这一中国精神的传承者与创造者，把“为人民服务”确立为自己的宗旨理念，从而使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最本质灵魂，即“为无产阶级服务”具有了中国化的表现形式。毛泽东曾指出：“我们的共产党和共产党所领导的八路军、新四军，是革命的队伍。我们这个队伍完全是为着解放人民的，是彻底地为人民的利益工作的。”^⑧这与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曾阐述的精神是一致的，即“共产党人同一般无产者的关系是怎样的呢？共产党人不是同其

^①参见A. G. Walder, *The Waning of the Communist State: Economic Origins of Political Decline in China and Hungar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5; E. A. Winckler, *Transition from Communism in China: Institutional and Comparative Analyses*, London: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1999.

^{②③④}《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年,第70、70、235页。

^⑤习近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要突出抓好六个方面工作》,《求是》2013年第1期。

^⑥江泽民:《论党的建设》,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第221页。

^⑦《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76页。

^⑧《毛泽东选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1004页。

他工人政党相对立的特殊政党。他们没有任何同整个无产阶级的利益不同的利益。”^①也正是由于共产党没有自己的任何私利，“我们是为人民服务的，所以，我们如果有缺点，就不怕别人批评指出。不管是什么人，谁向我们指出都行。只要说的对，我们就改正。你说的办法对人民有好处，我们就照你的办。”^②所以，“为人民群众谋利益”的中国共产党宗旨性价值理念是对毛泽东总结和定型的中国共产党“工作作风”的理论升华和凝练，因为“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作风，和人民群众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作风以及自我批评的作风”^③的精髓和灵魂就是“为人民群众谋利益”。

其次，“坚守共产党主体性意识和集体觉悟”的理念，这是中国共产党组织性价值理念的当代表述。何谓共产党的主体性？就是指共产党的独立性、自主性和自觉性的总称。无产阶级因为一无所有，“是完全靠出卖自己的劳动而不是靠某一种资本的利润来获得生活资料的社会阶级。”^④它也不依附于任何阶级或社会集团，不像奴隶阶级那样因为人身依附而不自由。因此，无产阶级天生就是独立的，但是并不是天生就具有自主性和自觉性。只有无产阶级中的优秀分子，因为其掌握了把握人类历史发展规律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从而才具有了自主性和自觉性。但是，单个的优秀分子并不具有真正意义上的主体性，而只是形式上具有而已。因为，“在所有的私有制关系中，只要废除奴隶制关系，奴隶就能解放自己，并由此而成为无产者；无产者只有废除一切私有制才能解放自己。”^⑤然而，“能不能一下子就把私有制废除？”“不，不能，正像不能一下子就把现有的生产力扩大到为实行财产公有制所必要的程度一样。因此，很可能就要来临的无产阶级革命，只能逐步改造现今社会，只有创造了所必需的大量生产资料之后，才能废除私有制。”^⑥这也就是说，单个优秀的无产阶级分子必须团结起来组成一个强大的具有实质主体性的组织，即共产党，只有这样，才能一步步并最终废除私有制从而解放自己，同时也解放全人类。

在当代，中国共产党以及中国共产党人的主体性主要表现为，在现实的社会生活和社会实践中不被任何利益集团所收买和牵制，抱定马克思主义的理想和信念，始终能够理性地把握到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为无产阶级的彻底解放而自主地凝聚和整合成一个强大的、集体的、自主的党和党员。这其中最重要的就是要始终保持共产党和共产党人的不依附于任何利益集团的独立性，一旦这个独立性丧失了，理想信念就会放弃，眼睛由于被利益所蒙蔽就再也把握不到真理，就不会再有高度组织纪律性和强大的整合能力，就会从根本上放弃了“利益的人民取向”。而始终坚持“利益的人民取向”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先进性的保障。

从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上看，党员的实体主体性是由中国共产党的主体性实现所决定的。中国共产党党员“是劳动人民的普通一员”，“来自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军人、干部的党员是党的队伍最基本的组成部分和骨干力量”^⑦，然而，“仅仅是党员的社会出身，还不能决定一切，决定的东西，是我们党的政治斗争与政治生活，是我们党的思想教育、思想领导与政治领导，而我们党的总纲及党的组织原则，保障了无产阶级的思想和路线在党内占居统治地位。”^⑧中国共产党与苏联共产党的最大区别是，共产党的工人阶级的阶级属性并不是由其党员构成的阶级成分所决定的，而是由共产党员的工人阶级的阶级意识所决定的。这也就是说，工人阶级不再是阶级的实体性指称或概念，而是指称阶级的思想、觉悟和理想的精神性概念。中国共产党无论是在战争年代，还是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都始终是“对各个社会阶层保持开放、对其优秀分子具有巨大的道义感召力与归属成就感的中华民族先锋队”。“中国共产党始终将思想政治建设视作党的建设之首要问题，无产阶级—工人阶级的阶级意识、觉悟、理想及主观能动性通过制度性的思想政治建设被不断地强化与突出，从而实现了对于非无产阶级出身党员的

①《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44页。

②③《毛泽东选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1004、1094页。

④⑤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第676、679、685页。

⑦江泽民：《论党的建设》，第513—514页。

⑧《刘少奇选集》(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325页。

思想改造，使之达到无产阶级革命政党成员的要求，将其个体意识统一到党的路线方针之下，锻造出坚定的集体意识和党性品质。”^①这表明，每个党员的实体主体性的实现离不开共产党这个组织的实体主体性的实现，后者是前者的保证；另一方面，每个党员的实体主体性的实现又是共产党这个组织整体主体性实现的前提。习近平在谈党的组织建设时指出，“要加强纪律建设，把守纪律讲规矩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党章是全党必须遵循的总章程，也是总规矩”^②。党员、干部要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需要做到“五个必须”，即必须维护党中央权威；必须维护党的团结；必须遵循组织程序；必须服从组织决定；必须管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③。这一论述表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核心已经对在当代保持与坚守共产党的主体性以及共产党员的主体性的重要意义有了高度认识，并且在实践中具有了行动的自觉。

第三，“组织、动员和信赖人民群众”的理念，也即“人民主体”的理念，这是中国共产党实践性价值理念在当代的表述。习近平强调指出：“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群众是真正的英雄。人民群众是我们力量的源泉。”^④细细考察我们就会发现，习近平还在不同的场合表达了类似的思想，如强调在当代，“我们要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坚持人民主体地位，时刻把群众安危冷暖放在心上，及时准确了解群众所思、所盼、所忧、所急，把群众工作做实、做深、做细、做透。”^⑤“中国梦归根到底是人民的梦，必须紧紧依靠人民来实现。”^⑥从这些讲话中我们可以感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对“人民主体”的强调。可以说，中国共产党成立90多年来的历史经验已经证明：“人民群众的觉悟性、积极性、创造性愈是发展，工人阶级的事业就愈是发展。”^⑦而且，中国共产党始终把人民当作土地，把自己视为种子，深深植根于人民之中，同人民群众始终保持着毛泽东所说的“鱼水关系”。从理论上来看，“组织、动员和信赖人民群众”的理念，即“人民主体”的理念，也是中国共产党坚持马克思主义群众史观的必然结果。所谓的“群众史观”，就是人民主体论的历史观。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从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基本问题出发，通过研究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认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主体，是推动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所谓“人民群众”，是指人们在历史性的生产实践中发生多样化的交往关系而形成的人的社会集群，它的内涵具有历时性的特点，在无阶级的原始社会，它包括每一氏族部落血缘共同体的所有成员，而在私有制的阶级社会里，是指从事社会生产和劳动的被剥削被统治的阶级全体，直到共产主义社会，人民群众是指人类共同体的所有成员。马克思、恩格斯、列宁都强调无产阶级的政党必须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只有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的群众史观基本原理同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实践相结合，并在理论上不断地进行总结，形成了“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⑧的“群众路线”，它是中国共产党的一项发明创造，是把人民主体论的价值观与认识论有机统一起来的创造，实质是人民主体的实践观。在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人民主体历来是贯穿始终的根本立场。无论从理论趣旨还是实践功能来看，人民主体都是马克思主义的核心价值向度。

三、中国共产党价值理念的当代实现

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是中国共产党意识形态的灵魂，然而精神性的理念如果不能借助具体而有效的载体是不能得以实现的，只靠宣传或只有宣传反而会让人们觉得虚假乃至生厌。只有把价值

^① 鄢一龙等：《大道之行——中国共产党与中国社会主义》，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31页。

^{②③} 习近平：《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人民日报》2015年1月14日。

^{④⑥}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第70、235页。

^⑤ 习近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要突出抓好六个方面工作》，《求是》2013年第1期。

^⑦ 《邓小平文选》（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17页。

^⑧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册），北京：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340页。

理念落实到党员，尤其是党员干部的具体言行中，现实的实践中，才能被人民群众感知到，进而被信任，这样党的权威才建立和得到巩固，才能卓有成效地动员广大人民群众一道去进行“中国梦”的伟大实践。那么，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怎样才能得到实现呢？

其一是把价值理念工作作风建设化，即把政党抽象的价值理念化为党员现实工作中的行动指南和具体的行为。中国共产党当前全面推进的党的作风建设，正体现出了这种转化的要求与趋向。抓好党的作风建设，核心是各级党的领导班子，关键是各级党的领导干部，而基础是广大党员。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为总书记的中央领导集体，在全党开展了自上而下、由点到面地重点突出作风建设的部署。如2012年中共中央政治局审议通过的关于改进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它对领导干部的调查研究、出行、会风、文风、出访活动、出行的警卫工作和报道工作、个人发表文稿、生活等八个方面作了具体的规定。通过一段时间的严格实施，作风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为进一步巩固成果，习近平告诫全党：“打铁还需自身硬，党的作风建设关系党的形象，关系人心向背，关系党的生死存亡。”^①“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2013年又在全党开展了以针对各级党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中存在的“四风”问题（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习近平指出，通过教育实践活动，要对作风之弊、行为之垢来一次大排查、大检修、大扫除。接着，在2014年习近平对推进作风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他指出：各级领导干部都要树立和发扬好的作风，既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又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2015年中共中央在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中开展了“三严三实”专题教育，聚焦各级领导干部在作风上存在的“不严不实”突出问题，通过学习教育、问题查摆、整改落实等环节，切实增强干部践行“三严三实”要求的行动自觉。目前，党的作风建设要求已经开始向全体党员深化，2016年中共中央发布了《关于在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方案》。“两学一做”是面向全体党员深化党内教育的重要实践，是推动党内教育从“关键少数”向广大党员拓展、从集中性教育向经常性教育延伸的重要举措。十八大以来中国共产党加强作风建设的成果，为中国共产党把价值理念向作风上的具体转化作了成功的探索。

其二是把价值理念理想信念化，即把中国共产党建设成“信念共同体”。正如文中前面所述，信念是对理念的确信，信念可以调动出人们强大的精神力量。同样，信念在人们从事正确认识和获得真理方面也发挥着重要作用。把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升华为主体的理想信念，正是中国共产党当前努力在做的工作。习近平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专题民主生活会、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等重要场合，都号召党的领导干部，尤其是高级干部以及年轻干部，都要自觉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尤其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学习，学会运用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认识和解决中国乃至世界的当下问题。因为，马克思主义哲学“依然是指导我们共产党人前进的强大思想武器。”^②习近平把理想信念形象比喻为“共产党人精神上的‘钙’”，他认为，“理想信念坚定，骨头就硬，没有理想信念，或理想信念不坚定，精神上就会‘缺钙’，就会得‘软骨病’。”^③而得“软骨病”就会经不起各种诱惑而腐败堕落，其根本原因就“在于放松了世界观改造和思想道德修养，背弃了共产党人的理想信念”。^④他告诫全党：“无论社会怎么发展，无论经济怎么繁荣，如果放弃了对崇高理想信念的追求，我们的国家、我们的民族就不可能巍然屹立于世界。这个真理，各级领导干部要始终铭记”。^⑤而且“全党同志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有本领不够的危机感，以时不我待的精神，一刻不停增

①习近平：《打铁还需自身硬干部作风怎么改进》，《人民日报》2013年10月9日。

②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人民日报》2013年12月5日。

③《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第339页。

④⑤习近平：《领导干部要树立正确的世界观权力观事业观》，《中国党政干部论坛》2010年第9期。

强本领。只有全党本领不断增强了,‘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才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才能梦想成真”^①。也就是说,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的“中国梦”就是中国共产党的当代理想和信念,是中国共产党价值理念在当代的升华,而不仅仅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发展目标和共同理想。而且,这也就实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目标与中国共产党的理想信念的有机统一。中国共产党把价值理念向理想信念转化的工作还任重而道远。

其三是把价值理念法规法制化,即要把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定型必须走依法治党之路。这项工作急不得,需要谨慎地慢慢地来做。2013年5月《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制定条例》及《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备案规定》的制定和公布,是把中国共产党的价值理念法规法制定型化的序幕。在《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对如何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做出了详细规定和要求,包括加强人民对权力的监督;实行阳光政治;加强权力制约和协调机制的构建;创新反腐败体制机制等制度建设。尤其是“新提任领导干部有关事项公开制度试点”、“推动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双重领导体制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强化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的领导”^②等制度,以及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的“最高人民法院设立巡回法庭、设立跨行政区划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等制度都体现出对中国共产党价值理念的当代定型。习近平关于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有一个新思想,即把“紧紧围绕提高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基本任务之一。党的制度建设除了包括党内制度外,还会涉及处理党的建设与国家建设之间关系的一些制度,特别是党的领导体制和执政方式。2014年8月29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审议通过《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实施方案》,2015年10月18日中共中央印发了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这一系列党内法规条例的建立与完善,都在实质上正把价值理念法规法制化推向深入。

(责任编辑:杨嵘均)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s Concept of Values: Its Contemporary Forms and Realization

WANG Zeng-guo

Abstract: The concept of values is the essence of a political party's ideology. It is the truthful ideas to which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CPC) will stick to ensure the fulfillment of its purposes and goals. The concept of values has both synchronic and diachronic features. In contemporary China, the CPC's value concept takes the forms of “working for the benefit of the masses”, “sticking to the Party's subject awareness and collective consciousness”, and “organizing, mobilizing and relying on the masses”. These three ideas of value concept need to be turned downwards into party members' “working style” and upwards into their “ideals and beliefs”. The third approach to the realization of the value concept is to strengthen the institutions which ensure the rule of law in the different organizations of the Party.

Key words: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value concept; contemporary form; meta-theory

①习近平:《各级领导干部要一刻不停增强本领》,《中国青年报》2015年2月28日。

②《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人民日报》2013年11月16日。